

宁陵县交通运输局

宁陵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

按照《宁陵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2022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宁交〔2022〕37号）计划，县交通运输局决定对宁陵县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为确保本次抽查取得实效，特制定本方案。

一、抽查时间

2022年6月10日至12月31日

二、抽查对象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系统，按县域内抽查检查对象库中宁陵县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实有数5%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

三、检查人员

由县交通运输局根据工作需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建

立执法检查人员库，与抽查对象随机匹配，成立检查组。

四、抽查事项

县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监督股负责牵头制定随机抽查工作方案，建立抽查检查对象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库，做好组织抽取检查对象、执法检查人员名单和实施检查。主要检查事项：

1. 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以及各项安全生产规程、规范、标准情况；

2.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建立健全及落实；安全生产“五落实、五到位”落实情况；

3.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考评达标情况；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的制定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及安全经费投入情况；

6. 生产经营场所及设备、设施是否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

7. 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和职业病防护用品的落实情况；

8.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考核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以及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情况；

9. 重大危险源的登记、建档、检测、监控和应急救援预案的制订及演练情况；

10. 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治理、消除和销号落实情况；

11. 其他应检查内容。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这次抽查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力举措，为规范执法行为，坚持依法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营造良好的公平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保障。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这次抽查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沟通，密切协作，确保抽查工作有序开展。

（二）依法检查。抽查检查采取书面检查、实地核查的方式，可以依法利用其他政府部门作出的检查、核查结果或者其他专业机构作出的专业结论。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检查人员不少于2人，出示执法证件，填写《随机抽查检查记录表》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确认；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应当在《抽查情况记录表》上如实记录。

（三）严格纪律。到企业检查要自觉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各项要求，自觉遵守工作纪律、保密纪律和群众纪律，不得接受企业宴请，不得接受企业赠送的礼品，不得干预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四）结果公示。本次抽查结束之日起20日内，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由检查人员在省级平台上录入抽查结果，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及时向社会公示。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根据法律法规和部门职责分工，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和属地监管原则

做好后续监管衔接，依法加大惩处力度，对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防止监管脱节。

(五)总结经验。抽查结束后要认真总结发现抽查工作中的亮点，总结经验做法及存在的问题，形成工作总结。

电子邮箱：nlxlgls@163.com

联系电话：0370-3021933

附件：1. 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抽查情况记录表

2. 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汇总表

宁陵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5月20日



附件 1

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抽查情况记录表

执法人员	姓名	单位	执法证号/身份证号	
检查对象	名称		信用代码/注册号	
	法人/负责人		地址	
检查单位	检查对象	检查事项		检查结果
宁陵县 交通运输局		1. 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以及各项安全生产规程、规范、标准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2.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建立健全及落实；安全生产“五落实、五到位”落实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3.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考评达标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4.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的制定落实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5.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及安全经费投入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6. 生产经营场所及设备、设施是否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7. 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和职业病防护用品的落实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8.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考核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以及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9. 重大危险源的登记、建档、检测、监控和应急救援预案的制订及演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0. 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治理、消除和销号落实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其他应检查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	--	---	--

检查对象（签字/盖章）

执法人员（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1）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1. 未发现问题 2.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 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 5. 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 6.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7. 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 合格 10. 不合格。（2）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相关数据项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

